

臺中市 106 年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 -跨縣市行動學習交流研討會實施計畫(大鵬場次)

一、依據：

- (一) 依據「臺中市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辦理。
- (二) 依據本市教育局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中市教秘字第 1060001551 號函。
- (三) 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7 日臺教資(三)字第 1060025927 號函。

二、計畫目標

- (一) 鼓勵學校發展數位科技在教學應用之特色。
- (二) 協助教師導入行動學習於課程中，並運用教育雲端資源及行動載具，發展多元創新教學模式，增進學生課堂參與度。
- (三) 鼓勵學校發展教師社群，進行校內、跨校或跨縣市的教學經驗分享，提升教師教學品質。
- (四) 培養學生善用數位科技提升其學科知識和 21 世紀的關鍵能力，包含批判思考、創意思考、問題解決、溝通表達、合作學習等能力。
- (五) 推動及評估行動學習教學應用模式。

三、辦理方式

由本校辦理跨縣市交流研討會，聘請專家學者或教育部核定的行動學習推動優良學校團隊蒞會分享專業新知與推動成果，並與本市參與行動學習計畫學校教師交換經驗。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

五、研討會時間：106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 20 分。

六、研討會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 3 樓電腦教室(臺中市西屯區中平路 268 號)

七、交流研討會議程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主持人	備註
13:00-13:30	報到	謝寒琪	教務主任
13:30-14:20	愛沛德行動樂悠遊(大智國小)	曹傑如	
14:30-16:20	行動載具與英語教學(新莊國小)	林加振	(新北市)
16:30-17:20	I 上夏卡爾(大鵬國小)	陳祐凱	
17:20~	會議結束		

八、參加對象：

- (一) 本市 106 年度行動學習策略聯盟學校團隊教師務必派人參加。
- (二) 本市與其他縣市中、小學教師，人數上限為 30 人，除相關策略聯盟學校教師優先錄取外，其餘以報名先後順序，依次錄取。

九、活動報名與其他研習資訊：

- (一) 全程參與本研討會之教師核予 4 小時之研習時數。
- (二)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下午 4 時，報名網址：全國教師研習系統 (<http://www1.inservice.edu.tw/>)。
- (三) 聯絡人：大鵬國小資訊組長陳祐凱，
連絡方式：email：cyokai@gmail.com；電話：0932620678

十、注意事項

- (一) 與會人員於活動期間，請各單位予以公(差)假。
- (二) 為配合臺中市政策響應環保，本次活動不提供一次性用品，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餐具。
- (三) 研討會議程若需要調整，不再另行通知。

十一、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專案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考核與獎勵：活動辦理結束後，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5 項第 6 款規定辦理敘獎。

十三、本計畫奉核後公告實施。